

國立屏東大學第 88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 12 樓 1207 會議室

主席：陳校長永森

紀錄：龐佑欣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 一、明天起是中秋連假，預祝各位同仁中秋佳節愉快，如要遠行請注意安全，團聚的同時也請留意疫情，Omicron BA.4 及 BA.5 特性非確診過就不會再染疫，這次開學也特別了解學生確診情形，人數多在一、二十位，亦請同學多加留意。
- 二、本週開學，請各位主管及系辦同仁多關心同學，有部分學生可能因第一次離家，心情上會起伏不安，也請國際事務處多加關心遠渡重洋的離鄉學子，透過師長、社團及學長姐，讓其心情稍加安定。
- 三、8 月中旬至馬來西亞，藉此讓大家認識屏東大學，成果豐碩，詢問度非常高，下星期至越南幾個學校簽署合作，會送 10 位學生至本校就讀，今年 12 月印尼將辦教育展，未來要更努力拓展不同的招生的面向、入學管道及屏大對外的影響力，請大家一起努力。
- 四、未來還有相當多的工作要推展，包括系所經營要納入目前台灣及國際趨勢，昨天也跟邱毓斌主任談到淨零政策，能否提供與系所發展相關之面向之計畫或開設學分班，大家可以思考，也請研發處多加注意。
- 五、前天拜訪潘縣長，希望透過拜訪讓大家知道屏大要與屏東一起發展，「屏東事，就是屏大的事」，未來屏東科學園區、產業的發展及教育政策等相關事項，皆可透過本校的研發能量再去努力，請大家加油。屏東科學園區的發展和實中的規劃，高中部會先設置於屏師校區，將全力配合地方發展辦理，也期望屏科實中可以變成屏大附中，這樣就可以從幼教、小教到中教銜接起來。
- 六、開學後開始各項業務運作，離年底約三個月，請系所檢視計畫經費執行狀況，及盤點財產狀況，未用到的設備請儘量流通，未來對於財產及經費使用，在主管共識營時主計主任已向大家報告，因攤提的關係經費相對擱据，且人事成本佔相當高，故責成主秘與人事室和主計室思考目前聘任助理人力配置狀況，未來若確實有人力需求，需評估聘任後成本，與工作發揮狀況，應達到平衡，亦請大家要檢視人力配置情況，已規劃屏商校區行政大樓七樓做為助理共享辦公室，目前正在裝修中，可解決分散式助理研究室問題，讓助理們彼此了解各自的計畫執行狀況。
- 七、辦理各式活動或有任何成果，儘量透過不同管道去行銷，跨校或跨領域都可以，把屏東的好對外行銷，屏東大學的努力對外行銷，對學校未來發展會有更多貢獻，請大家共同努力。
- 八、提醒大家，目前已經公告七所私校分階在退場，這些是我們的借鏡，如何更好的經營學校，未來有更多機會與各位主管共同研議。

貳、上次會議紀錄有無異議？無異議，准予備查。

參、第 8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執行情形：

項次	議案項目/主席裁示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有關學生社團活動收費及相關責任釐清等問題，建議 8 月 1 日後由新任校長另指示管理單位與相關單位(學務處、教務處、總務處、主計室及學生會等)共同研議學生社團活動的相關收費管理規則。	<u>學務處學生活動發展組</u> ● 已完成： ● 進行中： ● 待完成： 學務長擬徵詢主計室主任、邱副教務長及陳國際長意見，嗣後將了解學生會及學生議會的意見，以利尋求師生共識。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2	本校 111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活動流程事宜 【決議：採方案一方式辦理】	<u>學務處生活輔導組</u> ● 已完成： ● 進行中： 已依會議決議流程及辦理方式進行活動安排。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3	國立屏東大學推動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研究倫理審查作業要點等 15 項法令配合 111 年 7 月 27 日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擬採包裹式表決通過條文名稱及內文， 【決議：照案通過】	<u>研究發展處</u> ● 已完成： 完成本校相關法令之修正及公告作業。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4	擬修正本校各類技術合作中心設置暨管理要點案 【決議：照案通過】	<u>研究發展處</u> ● 已完成： 完成本校相關法令之修正及公告作業。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5	擬修正本校築夢展翼弱勢翻轉計畫補助專業技能證照考試報名費辦法第六條案 【決議：照案通過】	<u>學生事務處</u> ● 已完成： 已公告實施並追溯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實施。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項次	議案項目/主席裁示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6	擬修正本校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第七點及第九點案 【決議：照案通過】	總務處事務組 ● 已完成： 已於 111 年 8 月 29 日以 e-mail 通知工友同仁知悉。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7	擬修正本校工友考核暨獎懲要點第二十四點及第二十五點規定案 【決議：本案撤案】	總務處事務組 ● 已完成：已於第 87 次行政會議中決議撤案。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8	擬廢止本校學生宿舍有線電視管理要點案 【決議：照案通過】	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 已完成： 本校學生宿舍有線電視管理要點已公告廢止；另三校區學生宿舍 67 個據點無線電視已安裝完成。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9	請教務處研議有關規劃三次論文比對流程，包括計畫審查一次、提口試前一次、論文上傳前一次。	教務處 ● 已完成： 本案經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註冊組組長討論後，因考量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間之差異性，業於 111 年 8 月 24 日簽准(文號：1111000580)由各系、所、學位學程依其需求於碩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自訂比對次數與論文相似度上限標準，並於 8 月 31 日轉知各學系所、學位學程知照辦理。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本次會議列管項目執行情形提示與說明：

項次 9：目前有六個系尚未訂出審查標準，請於本學期結束前完成，並請教務處持續追蹤。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

書面報告如附件 A(另附)，各單位口頭補充報告如下：

一、劉行政副校長英偉：

上個月某大學教務處、研發處網頁被駭客入侵，教育部很重視此類事件，請計網中心再做說明，亦請轉知同仁，若有疏忽恐對自身或學校造成影響，同時教育部將此項於高教深耕列有專章。

二、林學術副校長曉雯：

(一)持續推動教師升等，並鼓勵各學術主管給予師長更多協助，因教授資格比例還有待提升。

(二)大武山學院 EMI 部分，近期教育部來文針對 EMI 必修課程有一些開授原則，若原為英語學位(分)學程都沒問題，但若開設必修課，需有中英文雙班，今年的 EMI 尚在申請中。

三、曾學術副校長紀幸：

(一)各位桌上有一本評鑑與教學品保計畫，今年開始有不少新任主管，部分系所更名，第三週期校務評鑑業已公告，本校是高教、技職、師培，故評鑑非常複雜，加上管理學院及資訊學院是做國際認證，評鑑時程不太一樣，內容皆有做統整。

(二)在古校長卸任前已將第三週期評鑑報告書進行分工，請各行政及學術單位協助蒐集資料，近期陸續回收評鑑報告，感謝各單位配合，檢視時發現，可能要拜託主管及負責撰寫或蒐集資料的助理或行政人員，有不少論述較空泛，沒有具體說明，第三週期評鑑強調要以證據為基礎。

(三)下次行政會議 10 月 6 日邀請義守大學沈季燕副校長蒞校演講，主題為校務分析應用在學生學習之策略地圖，歡迎各位主管踴躍出席，演講採虛實整合，線上開放南區策略聯盟的夥伴學校報名參與。

四、秘書室黃主任秘書名義：

(一)學校各單位訂定許多法規，請各單位確實依規定之規則執行，希望未來減少個別上簽，因會造成標準不一，也減少公文流程。

(二)有關人事與財務部分，請各單位於上簽或申請時，請主管加註意見，俾利校長後續裁示時有所依循。

(三)校長在當主任秘書時，每個月會召開一次全校一級行政及學術單位秘書聯席會議，下次會將系所納進來，由主任秘書主持，以後各單位遇到問題，橫向無法溝通，可請秘書直接於會議中提出，下星期秘書室會將所有秘書編入對應的系所，該院系問題可以直接先跟秘書聯繫，多一點橫向溝通，讓業務處理更順暢。

五、教務處

(一)歐陽教務長彥晶：

參加全國大專院校教務發展會議，幾點新資訊分享：

1.許多老師向課務組詢問授課模式，今天於臨時動議提出議案討論，昨天高教司司長提醒，在疫情允許的情況下，希望學校能以正常實體授課為原則。

2. 教育部委託相關單位，發展了一些工具，希望大家採用，其中 UCAN 使用上，有些評鑑可使用 UCAN 為工具，以往大數據分析著重校務資料庫，建議可從 UCAN 資料進行分析，今天收到來文，請學校相關單位去受訓，另一個工具為 LTTC(語文訓練測驗中心)發展全國大專院校英語縮寫能力檢測考試工具，定價相對便宜，若各大專院校願意以此為門檻或工具，是可信賴的工具。
3. 高教深耕計畫申請，依最新消息，會於十月中至十月底才會徵件，目前有幾個主軸，國際化(國際招生、授課)、EMI 推動、產學、資安專章及教學創新(精進)，目前教資中心已在規劃，請大家預先準備，徵件時可提出。

(二) 教務處林副教務長彥廷：

1. 9 月 28 日下午召開高教深耕計畫 111 年第三次季管考會議，信件已 email 通知，請各子計畫相關人員預先準備，成效面請各子計畫要多花時間，已做為第二期計畫精進的依據。
2. 舉辦非資訊學生程式競賽，相關資訊已公告，非資訊學院學生，修過程式設計，學生可組隊參加。也請各院系所主管鼓勵學生組隊參加。

六、學務處黃學務長鐘慶：

本學期起於校務行政系統新增體育老師特殊關懷健康調查，健康檢查異常提醒功能查詢，為了特別照顧身體狀況異常的學生，避免於上課時發生意外，請師長們可登入查詢 A044 體育教師專用，B3729S 健康檢查欄位，早上已發 email，若有問題可諮詢衛生保健組。

七、總務處李總務長東泰：

111 學年度汽車停車證於 9 月辦理公告換發，專任教師及職員工自薪資扣取停車費，其餘兼任教師、廠商皆需提出申請並至出納組繳費，再至事務組領證，學生部分則依照學務處公告辦理。

八、國際事務處陳國際長皇州：

- (一) 外籍生、僑外生大部分都已入境，同學離鄉背井，若有情緒或適應問題，也請各系導師多加關心，大家一起關心僑外生，畢竟未來也是招生很重要的生源。
- (二) 因應教育部來文，希望加強外籍生華語能力，故於國際學院有開設免費初級華語課程，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請各系主任若有外生鼓勵修習該課程，對於在台灣求學和生活，有很大的幫助，且一起上課可促進訊息流通及互相幫助。
- (三) 希望未來各系能收僑生，未來會積極開拓僑生生源，且設有獎學金，若能讓僑生有更多系所可選擇，對於未來招生蠻有幫助。

九、研究發展處許研發長華書：

- (一)感謝暑假期間許多師長共同參加屏東縣政府的活動，包括科學園區招商，媒合活動，若大家多參與，外界會更了解學校現況，後續有相關活動會持續邀請各位師長參與。
- (二)研發處的徵件除一般型補助外，慢慢會就政府未來補助的方向做前期的小額補助，或許與師長的研究方向略有差異，但仍鼓勵師長藉由校內計畫做小小的轉型，未來政府有中大型計畫時，師長較有機會投件。

十、圖書館王館長慧蘭：

8月25日簡院長提出針對論文抄襲問題加強比對，本校大部分學生是以中文撰寫論文，快刀比對系統無使用次數限制，但需加強對學生使用之宣導，會另安排教育訓練，少數學生及老師會用英文撰寫，Turnitin 英文比對系統有次數限制，若未來英文論文增加時，會再做教育宣導。

十一、實習就業輔導處陳處長正佑：

- (一)新生家長座談時，有家長提到實習問題，若各系未開實習課程，可考慮未來在課架上先做預備，開拓可能的合作廠商。
- (二)有關職涯輔導活動，除新生始業進行的UCAN普測外，本學期的相關活動與課程已 email 公務信箱，希望各院系鼓勵學生積極報名。
- (三)上星期參加全國職輔長會議，當中提及青年署、勞動力發展署及原民會都有相關職涯輔導活動計畫或就業學程，相關資訊會轉知各院系，屆時可提計畫，大家共同關注職輔活動。

►主席提示與說明：

UCAN 填報，大二、大三填報率低，請主管同仁利用週會或班會時間，請學生填答，這是未來對學生職涯規劃或學校發展的重要參考依據。

十二、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許主任良政：

- (一)在6月時有主管提出，因資安健檢學校未購買 Acrobat 全校授權，故進行移除，部分常使用的功能，網路上有廠商提供免費工具，會辦說明會教同仁使用，但免費軟體在使用時，多將檔案傳至雲端，機敏資料較不適合，故計網中心自行開發程式，具合併、刪除、插入及編碼等功能，未來兩週會在兩個校區辦理說明會，請有需要的同仁參加。
- (二)新生的帳號已完成建置，若因疫情需要欲做遠距教學，或 office365 都可使用，最近有發現單位上簽購置網路硬碟空間，學校每年 office365 花費一百八十幾萬師生都有提供帳號，除可用 office 軟體外，另有免費網路空間 5T，有需要可多加利用，不用再花錢購買。此外，google 因策略問題已將遠距教學錄影功能取消，希望同仁可多利用 office365，若使用 google，仍可利用其他錄影軟體錄製，教學發展組有製作示範影片供參，學校有購置 30 組帳號讓需要大數量遠距的需求者使用，今年預備 20 組帳號，但明年將不再購買，未來請多利用 office365。

- (三)教育部已公布上期社交工程演習結果，本校通過，僅一位同仁誤開測試信，學校信箱的策略都已改為文字模式，避免惡意程式。
- (四)9月5日參加大專校院資安長會議，會中提及8月有中國資安事件，按統計有80%不是因為駭客多厲害，而是人為因素，也就是管理問題，故未來若因資料管理不當，學校會被加重處罰(如扣補助款)，此外，8月資安事件發生後，有針對本校校門口電子看板向負責單位做了解，廠牌是MIT應無資安問題。
- (五)有關資安稽核，不是僅稽核計網中心，是稽核全機關，再者，按每年貫例，從對岸來的資安攻擊一直到十月都是旺季，先前教育部就一直在調查學校IOT設備，有關攝影機、印表機、無線路由要變更，請大家檢視設備，記得變更內定的帳號密碼，有關高教深耕將資安問題列為專章，會另外再找學者專家審查，請教務處若有收到說明會通知也請知會計網中心將派員參加。

十三、師資培育中心陳主任雅鈴：

於10月14及15日辦理大型國際學術研討會，有雙語教育及全球在地化相關議題，已開放報名，歡迎各位師長帶學生一同參加。

十四、人事室熊主任學敏：

重申國立屏東大學勞僱型學生兼任助理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請轉知所屬相關人員，確依要點辦理：

- (一)為健全兼任助理管理制度，明確規定權利義務，促進校內和諧共識，勞資雙方應依勞動基準法暨其施行細則、本要點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二)新僱用兼任助理應於到職日完成加保及簽定勞動契約程序。前項勞動契約內容應包含工作內容、聘期、工作酬勞、工作時間、工作時數、工作地點、權利義務及其他工作條件等事項。
- (三)兼任助理工作酬勞由勞資雙方依相關規定辦理。惟不得低於中央主管機關所核定之基本工資。
- (四)工作酬勞之給付，依勞資雙方約定時間核發，如約定時間遇例假日則順延。但與兼任助理另有約定或因補助機關尚未核撥經費等特殊原因者，從其約定。
- (五)工作時間、工作時數及工作地點由勞資雙方議定之。因業務需要經計畫主持人或主管指定需加班者，應事先填具加班申請單並經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同意後，始得加班。未依規定完成核定程序者，不得視為加班。前項加班延長工作時間須依勞動基準法第32條規定辦理。兼任助理因業務需要延長工時者，工資依勞動基準法第24條規定辦理(按:勞動基準法第24條規定，勞工延長工作時間在2小時以內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一以上。再延長工作時間在2小時以內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二以上)
- (六)兼任助理給假依勞動基準法、勞工請假規則、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本校

相關規定辦理。其請假及出勤紀錄由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自行管理，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出勤紀錄應保存至勞工離職之日起五年止。兼任助理之考核、獎懲由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自行辦理。

(七)兼任助理如擬於契約屆滿前先行離職，應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之預告期間提出書面申請，經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核准後，於離職生效日前辦妥離職手續，並得申請核發離職證明書。

(八)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與兼任助理雙方應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法規規定，其中兼任助理於僱用期間，並應遵守下列事項：

1. 應依工作時間出勤，並親自簽到退，違者議處。
2. 聘約期滿或中途離職，應辦理退保，未依規定辦理勞健保退保及勞退金轉出，因而衍生之費用，由當事人或計畫主持人負責繳清。
3. 應謙和、誠實、謹慎、主動、積極從事工作，並接受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之指揮監督。
4. 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資訊安全管理相關規定。
5. 從事學術研究者，應遵守學術倫理規範。
6. 於工作時間內，非經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允許，不得擅離工作崗位；對於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所交付與業務有關之臨時交辦事項不得拒絕。
7. 於執行職務時，應尊重性別平等，恪守專業倫理，確實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及本校相關管理規定。

十五、體育室林主任瑞興：

體育室除服務學生外，針對全體教職員工也有一些服務項目，學校有很多運動場管設施，羽球於星期三、五下班後在民生校區體育館，網球則是每天下班後在民生校區紅土球場，屏師校區高爾夫模擬教室正在招募教職員中，校園裡有兩個標準的田徑場及健走步道，適合同仁於下班後走 20 分鐘再回家，養成規律運動習慣，讓身體更健康。

►主席提示與說明：

健康很重要，請大家多多運動，學校場館都很方便，跑道也很不錯，請大家多使用。

十六、人文社會學院簡院長光明：

(一)暑假期間彙整校務評鑑資料時，院有請助理留意學校給的及需系提供的資料，院要寫的就不要再給系填，系要寫的則轉換成系可以提供的規格，但發現有些資料行政單位有，卻仍要系提供，建議此類資料，儘可能先消化完，若需系提供請明確讓系知道欲提供之內容，若在源頭能多點設想，系會較願意提供資料。

(二)因辦理活動故借用教室，查詢未有借用，故提出申請，後來不通過的原因是已口頭承諾另一個單位使用，場地審查的標準較不妥適，若口頭承諾亦應予以呈現，就不會再借用，教室管理應再做檢討。

(三)建議主席於會議進行時勿講電話，此習慣較不妥適，請多些尊重。

●黃主任秘書名義回覆：請 IR 中心邀集院系所秘書召開說明會，並將工作列出，於會中直接與大家確認，系所可提供的部分就請系所協助，其餘再由 IR 中心另行處理。

►主席提示與說明：說明會請黃主任秘書主持。

十七、資訊學院王院長朱福

有關非資訊學院學生程式設計專題競賽，因資訊學院每年都會舉辦專題競賽，今年訂於 12 月 12 日(星期一)屆時會邀請師長蒞臨，今年多一組非資訊學院學生的部分，也呼應將程式設計列為全校必修，再深化到學生對資訊工具的應用，在自己的專業領域有什麼樣的轉型，請系所主管鼓勵學生參與競賽。

十八、跨領域學程中心古主任淑薰：

本學期推動自我導向學習自我實踐計畫，自 8 月徵件至 9 月 14 日，星期三已辦理線上說明會，影片置於跨領域學程中心網頁，希望各系及中心主任協助宣傳，鼓勵學生投件，該計畫主要鼓勵學生，有想要做的事，會給予 1 學分，補助以三萬元為原則，若有更大的企圖心，都會儘可能支持，擴大學生自主學習。

十九、科學傳播學系鄧主任宗聖：

11 月 11 日舉辦國際科學傳播研討會，目前在徵稿期間，分為實務作品及學術論文，歡迎鼓勵學生投件。

二十、本校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葉校長運偉：

小學開學至今因疫情關係陸續有 3 個班級因學生確診停課，下週因新的防疫規定，不再做全面性停課。

二十一、學生會會長：

感謝各單位對於剛結束的社團之夜及社團博覽會三天活動的協助，也感謝來參與的師長們。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保管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11 年 6 月 30 日第 85 次行政會議之臨時動議決議辦理。
- 二、本要點草案全銜關於國際學苑 B 棟名稱修改為國際學舍。
- 三、配合名稱修改，修改本要點法規名稱、第一點、第二點、第三點、第六點、第七點及第六點收取費用之金額書寫方式。

四、檢附本校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如附件 1-1 (第 13-14 頁) 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1-2 (第 15 頁)。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動議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關於本校開放教師自主遠距教學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經 110-1 教務會議通過授課教師於學期課程 1/3 時數內，可自主辦理遠距教學課程，起自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但為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新制推動及教育部 9 月 6 日來函(文號：臺教高(三)字第 1112203706 號)辦理本校相關防疫措施，本學期擬取消教師自主 1/3 學期課程遠距教學措施。
- 二、本學期(111-1)授課教師以實體授課為主，開放 2 週(含 17、18 週彈性補充教學)可採多元教學(如：遠距教學、校外參訪、彈性調整授課時間…等)，如進行遠距教學上課方式以同步為主且遵守本校及教育部相關規範並於教學大綱中載明；如未於教學大綱載明爰請授課教師填寫「教師調整授課時間、地點申請表」送課務組備查。
- 三、因應自主遠距週次調整，頃正 111-1 已正式開學為使授課教師可再修訂教學大綱，故本學期教學大綱填寫延至 9 月 23 日(星期五)止。
- 四、本案通過後，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施，未來將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疫情相關措施再行滾動修正。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

- 一、本案以 16+2 實體上課為原則，其中 2 週可採多元授課(如：校外參訪、線上授課、調補課、維持實體授課…等)並於教學大綱敘明授課方式，如教學大綱無載明且需臨時調整授課方式，請授課教師送「教師調整授課時間、地點申請單」至教務處；若因疫情關係需彈性調整時，將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調整辦理，若有特殊狀況需遠距教學則週數不超過 1/3 為原則。
- 二、本案說明請做修正。

柒、主席結語：感謝各位主管出席本次會議。

捌、散會 同日下午 4 時 10 分

附錄 A、國立屏東大學第 88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議案項目/主席裁示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有關學生社團活動收費及相關責任釐清等問題，建議 8 月 1 日後由新任校長另指示管理單位與相關單位(學務處、教務處、總務處、主計室及學生會等)共同研議學生社團活動的相關收費管理規則。	學務處學生活動發展組 ● 已完成：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2	有關論文比對流程，請教務處持續追蹤尚未訂定上限標準之系所於本學期完成。	教務處 ● 已完成：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3	修正本校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案 【決議：照案通過】	總務處 ● 已完成：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4	關於本校開放教師自主遠距教學案。 【決議：本案以 16+2 實體上課為原則，其中 2 週可採多元授課(如：校外參訪、線上授課、調補課、維持實體授課...等)並於教學大綱敘明授課方式，如教學大綱無載明且需臨時調整授課方式，請授課教師送「教師調整授課時間、地點申請單」至教務處；若因疫情關係需彈性調整時，將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調整辦理，若有特殊狀況需遠距教學則週數不超過 1/3 為原則。】	教務處課務組 ● 已完成： ● 進行中： ●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舍管理暨收費要點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	全銜名稱修正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本校為促進國際學舍（以下簡稱本學舍）有效運用與管理，特訂定國際學舍管理暨收費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一、本校為促進國際學苑（以下簡稱本學苑）有效運用與管理，特訂定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1、國際學苑與國際學苑 B 棟修正為國際學舍 2、本學苑修正為本學舍
二、本學舍管理單位為總務處保管組。	二、本學苑管理單位為總務處保管組。	本學苑修正為本學舍
三、申請本學舍應符合下列條件，並經事先申請同意後始得進住： (一)本校聘任之客座教師或傑出學人。 (二)來校從事學術交流之學者及其眷屬。 (三)本校聘請之研討會講師、研究所甄試口試委員，及專題演講者。 (四)其它經專案簽請校長核准者。	三、申請本學苑應符合下列條件，並經事先申請同意後始得進住： (一)本校聘任之客座教師或傑出學人。 (二)來校從事學術交流之學者及其眷屬。 (三)本校聘請之研討會講師、研究所甄試口試委員，及專題演講者。 (四)其它經專案簽請校長核准者。	本學苑修正為本學舍
六、住宿規約： (一)本學舍內不得賭博、酗酒、吸食違禁品及豢養寵物，並應注意用電安全及維持安寧。 (二)借住人對館內設備及家具如使用不當損壞或遺失，應照價賠償。 (三)借住人不得邀同其他人員留宿或轉借他人使用。 (四)貴重物品請自行負責保管。 (五)借住人負有保管鑰匙之責任，如遺失鑰	六、住宿規約： (一)本學苑內不得賭博、酗酒、吸食違禁品及豢養寵物，並應注意用電安全及維持安寧。 (二)借住人對館內設備及家具如使用不當損壞或遺失，應照價賠償。 (三)借住人不得邀同其他人員留宿或轉借他人使用。 (四)貴重物品請自行負責保管。 (五)借住人負有保管鑰匙之責任，如遺失鑰	1、本學苑修正為本學舍 2、修正金額書寫方式

匙則須繳交工本費 新臺幣<u>五百元</u>整。 (六)離宿時請將鑰匙交還 管理單位。 (七)如有其他嚴重影響住 宿品質及管理之情 事，本校得取消借住 資格。	匙則須繳交工本費 新臺幣<u>伍佰元</u> 整；。 (六)離宿時請將鑰匙交還 管理單位。 (七)如有其他嚴重影響住 宿品質及管理之情 事，本校得取消借住 資格。	
七、借住人遷出本學<u>舍</u> 時，應將私人物品清 理完竣，如未清理將 視同廢棄物，由本校 代為處理，清潔費用 由借住人負擔。	七、借住人遷出本學<u>苑</u> 時，應將私人物品清 理完竣，如未清理將 視同廢棄物，由本校 代為處理，清潔費用 由借住人負擔。	本學苑修正為本學舍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舍管理暨收費要點

103 年 11 月 20 日本校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9 年 1 月 7 日本校第 6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9 月 8 日本校第 8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校為促進國際學舍（以下簡稱本學舍）有效運用與管理，特訂定國際學舍管理暨收費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學舍管理單位為總務處保管組。
- 三、申請本學舍應符合下列條件，並經事先申請同意後始得進住：
 - （一）本校聘任之客座教師或傑出學人。
 - （二）來校從事學術交流之學者及其眷屬。
 - （三）本校聘請之研討會講師、研究所甄試口試委員，及專題演講者。
 - （四）其它經專案簽陳校長核准者。
- 四、借住期限：

自借住之日起算，最長以六個月為限，如有特殊情形，經專案簽准者，不在此限。
- 五、收費標準：
 - （一）套房：住宿未滿十日者，每日收費新臺幣（以下同）八百元；十日(含)以上至三十一日(含)以月計算收費八千元，超過日數以單日計算。
 - （二）雅房：住宿未滿十日者，每日收費六百五十元；十日(含)以上至三十一日(含)以月計算收費六千五百元，超過日數以單日計算。

住宿時間以下午三時至翌日上午十一時為一單位，借住期滿應於退房當日上午十一時前將鑰匙及門禁卡歸還管理單位。

本費用包含水電、網路使用費、公共區域(不含室內)清潔、人事管理費及其他雜支費用。

若簽奉核准減收住宿費者，得酌收住宿費及水電費、網路使用費每日一百元。
- 六、住宿規約：
 - （一）本學舍內不得賭博、酗酒、吸食違禁品及豢養寵物，並應注意用電安全及維持安寧。
 - （二）借住人對館內設備及家具如使用不當損壞或遺失，應照價賠償。
 - （三）借住人不得邀同其他人員留宿或轉借他人使用。
 - （四）貴重物品請自行負責保管。
 - （五）借住人負有保管鑰匙之責任，如遺失鑰匙則須繳交工本費新臺幣五百元整。
 - （六）離宿時請將鑰匙交還總務處保管組。
 - （七）如有其他嚴重影響住宿品質及管理之情事，本校得取消借住資格。
- 七、借住人遷出本學舍時，應將私人物品清理完竣，如未清理將視同廢棄物，由本校代為處理，清潔費用由借住人負擔。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總務處保管組